无锡市第二人民医院

南北院区变电所及楼层配电集控监测运维服务项目合同书

甲方（采购人）：无锡市第二人民医院

住所：无锡市梁溪区中山路 68 号

乙方（中标方）：江苏优维安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无锡市锡山区锡北镇泾西村杜村（无锡市沃特能源设备厂内）

一、政府采购编号：JSZC-320200-PXGJ-C2026-0078

二、项目内容：无锡市第二人民医院南北院区变电所及楼层配电集控监测运维服务；

三、合同总金额：（三年，含税）（大写）叁佰壹拾伍万伍仟捌佰肆拾壹元整；（小写）3155841.00 元

四、服务质量：见合同条款“ 四、质量保证与质保期”；

五、履行期限及地点和方式：无锡市第二人民医院南院区和北院区；

六、支付步骤和办法：见合同条款“ 二、合同价款及付款” ；

七、验收要求及违约责任：见合同条款“三、项目质量和检查验收”、“五、违约责任”；

八、解决争议的方式：见合同条款“六、合同争议的解决”；

九、其它事项：见合同条款；

十、合同不可分割部分：

采购文件、投标文件、合同条款及中标通知书，乙方在投标、评标过程中所作其它有关承诺、声明、书面澄清等均为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与主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一、合同备案：

合同一式四份，甲方三份，乙方一份。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授权）代表人：　　法定（授权）代表人：

2026 年 11 月 1 日　　2026 年 11 月 1 日

乙方户名：江苏优维安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乙方开户银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朝阳支行

乙方账号：322006200180180209995

合同条款

甲方：无锡市第二人民医院

乙方：江苏优维安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本次【南北院区变电所及楼层配电集控监测运维服务项目】磋商文件、成交通知书、中标人响应文件及澄清文件等，由招标人（甲方）与中标人（乙方）协商一致订立。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内容：

1.1 运行维护范围及设备

（1）南、北院区的10KV总变电所和分变内变压器、高压柜、低压柜、发电机、电气设备等所有设施的日常运行维护及定期测试，人员24小时值班、维护、检查和设备故障抢修，包括服务期内的南北院及北创园变电所高压配电预防性试验各一次以及南、北院及北创园的主、分变电所的防护用品的定期送检、直流屏蓄电池监测等服务。

（2）南院10KV变电所及病房综合楼、急诊大楼分变共7台变压器，容量合计9050KVA，行政楼1层配电房低压5台出线柜、门诊楼1层配电房4台低压出线，病房综合楼 、门诊楼 、行政楼1-4层楼层62只配电二级箱；北院10KV总变电所及分变、行政楼配电房、主变和分变配电房共4台变压器，容量合计6400KVA，AB楼及宿舍楼楼层138只配电二级箱的集控监测运维服务。包括人员24小时值班，对构成系统的项目点内的变电站电力设备设施、传感器硬件、网络、软件平台等的维护、维修、更换故障设备、产品升级。

1.2 数据监测服务：通过信息化手段对上述电力设备电压、电流、功率、合闸、温湿度进行实时远程监测，一旦监测数据出现异常，能第一时间通过本地管理平台或手机APP推送报警，通知巡检人员及时处置等。

1.3 日常巡检保养服务：服务范围包括南、北院区及北创园的10KV总变电所和分变内变压器、高压柜、低压柜、发电机、电气设备等所有设施的日常运行

维护及定期测试，定期对医院变电站高低压电气设备线下巡检，总结巡检录中的问题，结合平台监测数据制作报告，对设备运行状况进行评估。运维期内，结合医院停电计划，提供基于设备状态的保养清扫服务、应急抢修服务（硬件费另算）、紧急事故处理、隐患排除等服务；所有值班人员值班期间不得睡觉。

1.4 岗位配置：需派驻持有特种作业操作证（高压电工作业）并且有 3 年以上实际值班运行经验的电工与医院工作人员共同 24 小时值班、维护、检查和设备故障抢修，服从甲方排班要求。南院设置 2 个岗位，分别为操作岗及安全监护岗，配合南院变电所 6 名工作人员实行双人双岗 24 小时值守；北院设置岗位数量及名称同南院，需按 24 小时双人双岗值守的要求配置足够的工作人员。运行初期派驻人员总数不少于 10 人，待运行平稳后，甲方可视情况调整人数。甲方提前二个月通知乙方调整人数的，不属于甲方违约，乙方应予配合，费用按实结算。派驻人员年龄＜60 周岁。

1.5 安全用具监测服务：对南、北院区及北创园主、分变电所内的安全用具进行集中安全管理，到期送检，保障安全用具在有效期内可正常使用。

1.6 应急抢修及技术支撑服务：发生问题故障，派专业技术人员为医院提供现场查看及后续解决方案，在医院日常管理中，提供专业技术咨询及服务。

1.7 AI 智能助手服务：通过 AI 智能分析，实现告警异常的标准化处理，对故障维修方案根据大数据及历史维修记录提供处理与解决方案；通过 AI 深度思考，为医院提供异常原理说明、排查逻辑解释、操作细节指引等技术咨询。

1.8 预防性试验服务：对照《电力设备预防性试验规程》（DL/T 596-2021）有关标准要求，服务期内对南北院及北创园变电所高压配电预防性试验各一次，并根据医院要求定期对南、北院及北创园的主、分变电所的防护用品提供检测服务并出具预防性试验报告。

1.9 服务要求：乙方需根据甲方工作安排对甲方南北院区高压柜、变压器、低压柜、变电所环境、直流屏、楼层用电安全、集控装置等做好监测、巡检保养、紧急抢修等。

2.项目地点：无锡市第二人民医院南院区和北院区

3.项目期限：

合作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三年。自 2026 年 11 月 01 日至 2029 年 10 月 31 日。实行一年一续签方式签订合同。第一年合同期满，甲方对乙方履约验收合格，方可续签下一年度合同；续签时不得擅自变更服务内容、服务标准；若年度验收不合格，甲方有权不予续签，合同自动终止。

4.项目费用组成：南北院区变电所、楼层用电等运维服务费用 73 万元/年，219 万元/三年；集控监测费用 32.1947 万元/年，96.5841 万元/三年；合计总费用 315.5841 万元（三年）。（预算费用含服务期内的南北院及北创园变电所高压配电预防性试验各一次以及南、北院、北创园的主、分变电所的防护用品的定期检测费）。

二、合同价款及付款

1.合同总金额：（三年，含税）：人民币（大写）__叁佰壹拾伍万伍仟捌佰肆拾壹元整__；（小写）__3155841.00 元__

价款包含：人工、材料、设备、运输、安装、调试、税费、质保、管理费等全部相关费用以及南北院及北创园变电所高压配电预防性试验各一次以及南、北院及北创园的主、分变电所的防护用品的定期检测费用。除合同另有约定外，甲方不再另行支付其他费用。

2.付款方式：每季度支付一次服务费，具体按照考核表、人员考勤及实际监测点位结算，根据《变电所运行维保项目服务质量考核表》每月进行评分，总得分≥95 分，不扣服务费；总得分＜95 分且≥90 分，每下降 1 分扣 1000 元；总得分＜90 分，每下降 1 分扣 2000 元，若年度考核累计超过三次低于 80 分，甲方有权终止协议，重新招标。乙方提供对应金额且符合甲方要求的财务发票。甲方收到发票复核准确后 60 日内完成付款。如因服务商提供发票迟延致的付款迟延，责任服务商自负。服务商需承诺向院方提供的所有发票均真实、合法、有效，发票的开具内容、金额、主体等信息均与对应交易背景一致，不存在虚开、伪造、变造以及其他任何不符合法律法规及税务机关规定的违法、违规情形；未经院方书面确认，不得对已向院方交付的发票擅自进行红字冲销（红冲）或作废处理。若违反前述承诺，视为根本违约。一经发现，应向院方重新开具合法有效的等额发票，并支付该笔发票金额 100%的违约金；院方有权单方书面通知解除合同，并追究全部责任。此外，如因上述行为导致院方无法正常税务抵扣/被税务机关

行政处罚/被列入税务风险名单或遭受其他任何损失的，服务商应全额赔偿（包括但不限于滞纳金、罚款、律师费、差旅费等）。

三、项目质量和检查验收

本项目质量标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作业操作证》《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医疗和疾控机构用电安全生产工作管理指南》等电气行业相关国家法律规范及无锡供电公司相关要求和标准。

1. 乙方必须严格按国家颁发的有关规范、采购文件的有关规定、甲方响应文件及甲方要求图纸、技术要求进行运维，并接受甲方的监督检查。

2. 乙方确定的现场负责人及运维人员，必须以书面形式将其姓名、身份、所分担的工作通知甲方。

3. 乙方雇用的所有特殊工种人员、各种领班以上人员的资质，均应符合国家及江苏省的有关规定。因持有该项工作有效期内的资质证书，并上墙公示，供甲方随时检查。

4.乙方负责变电所智能监测项目专项投保，建立专属风险赔付保障机制。

5.项目完成后，乙方提交验收申请，甲方组织验收；验收不合格，乙方须限期整改直至验收合格，整改产生全部费用由乙方承担。

四、质量保证与质保期

1.质保期：三年，自项目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2.乙方为甲方提供的南北院区变电所及楼层配电集控监测软硬件设备须保证产品质量，合同期内设施设备如有损坏由乙方免费更换。合同期内平台软件如有升级，需免费升级，同步至最新版本。

五、违约责任

1.合同签署后90天内必须启动南、北院变电所及楼层配电集控监测服务，且需满足院方全部技术需求验收合格。超过90天，每延后一个月扣取总服务费的1%，如合同签署后一年仍未能提供监测服务，另需支付违约金20万元。

2.由于乙方操作方法不当造成周边的建筑物、设备设施的损坏，乙方应负责修复或照价赔偿。

3.在运维过程中要保证其他设备的安全，不得随意对其他设备进行变动、改造，如对其他设备造成的损失要恢复完好并按价赔偿。

4. 乙方在维修、抢修施工等提供服务的过程中，应当负责落实现场安全防护措施，如果发生安全和人员伤亡事故，一切法律责任及其赔偿全部由乙方承担。乙方提供的产品质量及安装错误导致甲方产生安全生产事故，一切责任由乙方负责。

5. 因乙方人员操作不当、履职失误，导致电网及设备受损或发生人员、财产损害的，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损失及法律责任均由乙方承担。乙方应对相关责任人依规严肃处理，并将处理结果书面提交甲方备案。

6. 因乙方日常维保工作不到位，导致甲方发生各类安全事故及纠纷风险等问题由乙方负责。

7. 乙方未履行投标响应的运维时限，引发院方因各类硬件设施设备导致问题责任的，由乙方负责。

8. 在实际运维中由于乙方提供的设施设备（包含免费的设施设备）及人员应急措施不及时给甲方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

9. 乙方在运维服务过程中须保证医院用电安全，同时保证院内楼宇基建改造过程中的免费拆卸及后期安装，同时甲方有权根据项目需要实时调整服务监测点位数量及位置（南北院调配），乙方须免费配合采购方完成拆卸及安装并确保用电安全。

10. 服务期内双方如产生履约争议，乙方不得以存在争议为借口擅自停止或缩减服务，应继续按合同约定提供服务，争议通过协商或其他约定途径另行解决，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由甲方承担。乙方在南北院区变电所及楼层配电集控监测运维服务期间，应对知悉的甲方信息承担保密义务，保密范围不限于本项目资料。乙方仅可将保密信息用于本项目运维，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不得复制、外传、拍摄相关资料与现场影像，不得将本项目用作宣传案例。乙方须管控全部项目人员履行保密责任，保密义务延续至主合同终止后 10 年。乙方如发生泄密，应赔偿甲方全部损失，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损失、间接损失、律师费、诉讼费、调查费等维权合理开支。

六、合同争议的解决

1.合同在执行过程中，如有未尽事宜，需经合同双方共同协商，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如甲乙双方产生纠纷，协商不成，交由无锡市梁溪区人民法院诉讼处理。

七、合同不可分割部分

合同条款、中标通知书、投标文件、招标文件、技术规范、图纸、乙方在投标、评标过程中所作其它有关承诺、声明、书面澄清等均为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与主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八、合同备案

合同一式四份，甲方执三份，乙方执一份。

九、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十、 本合同附件为合同完整的重要组成部分